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验资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 68364878

传真：(010) 68348140



# 目 录

---

## 一、验资报告

##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银行询证函及相关单据复印件
5. 事务所执业资质相关文件

# 验资报告

中兴华验字（2016）第BJ03-0011号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股份”）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紫光股份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紫光股份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紫光股份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紫光股份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6,08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206,080,000.00 元。根据紫光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87 号）批准，核准紫光股份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36,223,162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26.41 元，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2,084,653,762.54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042,303,162.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止，紫光股份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2,084,653,762.5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32,983,622.32 元，紫光股份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051,670,140.22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836,223,162.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1,215,446,978.22 元。变更后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元 1,042,303,162.00 元（壹拾亿零肆仟贰佰叁拾万零叁仟壹佰陆拾贰元整）

同时我们注意到，紫光股份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6,080,000.00 元，业经中庆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9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中庆验字（1999）第 019

号《验资报告》及中庆会计师事务所于1999年9月1日出具的中庆验字(1999)第134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6年4月21日止,紫光股份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的实收金额为1,042,303,162.00元(壹拾亿零肆仟贰佰叁拾万零叁仟壹佰陆拾贰元整),累计股本1,042,303,162.00元(壹拾亿零肆仟贰佰叁拾万零叁仟壹佰陆拾贰元整)。

本验资报告供紫光股份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将其视为是对紫光股份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 附件 1

##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 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其中：实收资本		
		货币	实物	知识 产权	土 地 使 用 权	其他	合计	金额	占新增注 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 册 资本比 例
西藏林芝清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71,223.00	35,971,223.00					35,971,223.00	4.30%	35,971,223.00	4.30%	
西藏紫光通信投资有限公司	543,370,265.00	543,370,265.00					543,370,265.00	64.98%	543,370,265.00	64.98%	
西藏健坤爱清投资有限公司	9,466,111.00	9,466,111.00					9,466,111.00	1.13%	9,466,111.00	1.13%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28,398,333.00	28,398,333.00					28,398,333.00	3.40%	28,398,333.00	3.40%	
上海华信长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971,223.00	35,971,223.00					35,971,223.00	4.30%	35,971,223.00	4.30%	
中加基金-杭州银行-中加科兴国盛待定资产管理计划	79,136,690.00	79,136,690.00					79,136,690.00	9.46%	79,136,690.00	9.46%	
北京国研天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71,223.00	35,971,223.00					35,971,223.00	4.30%	35,971,223.00	4.30%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57,478.00	20,257,478.00					20,257,478.00	2.42%	20,257,478.00	2.42%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首期 2 号员工持股计划	47,680,616.00	47,680,616.00					47,680,616.00	5.70%	47,680,616.00	5.70%	
合计	836,223,162.00	836,223,162.00					836,223,162.00	100.00%	836,223,162.00	100.00%	



## 附件 2

##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情况				股本实收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本次增加额	占注册 资本 总额比 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 资本总 额比 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7.00	0.01%	836,228,599.00	80.23%	5,437.00	836,223,162.00	80.23%	836,228,599.00	80.2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51,283,934.00	62.48%		651,283,934.00	62.48%	651,283,934.00	62.48%
3、其他内资持股	5,437.00	0.01%	184,944,665.00	17.75%	5,437.00	184,939,228.00	17.75%	184,944,665.00	17.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 人持股			184,939,228.00	17.74%		184,939,228.00	17.74%	184,939,228.00	17.74%
境内自然人 持股	5,437.00	0.01%	5,437.00	0.01%	5,437.00		0.01%	5,437.00	0.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	206,074,563.00	99.99%	206,074,563.00	19.77%	206,074,563.00	206,074,563.00	19.77%	206,074,563.00	19.77%
1、人民币普通股	206,074,563.00	99.99%	206,074,563.00	19.77%	206,074,563.00	206,074,563.00	19.77%	206,074,563.00	19.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股份总额	206,080,000.00	100%	1,042,303,162.00	100%	206,080,000.00	836,223,162.00	100%	1,042,303,162.00	100%

## 附件 3

## 验资事项说明

### 一、基本情况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股份”）成立于1999年3月18日，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9]157号文件批准，由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总公司、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电子器件工业总公司）、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原名为冶金工业部钢铁研究总院）、北京市密云县工业开发区总公司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紫光股份成立时注册资本为8,880万元，上述发起人的持股数分别为8,000万股、400万股、270万股、160万股、50万股，占紫光股份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90.1%、4.5%、3.04%、1.8%和0.56%。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106号文件批准，紫光股份于1999年8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并于1999年11月4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发行后紫光股份注册资本为12,880万元，股票代码：000938。

紫光股份于2000年5月11日实施了199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根据该股东大会决议，以1999年末紫光股份总股本12,88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1股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经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紫光股份总股本达到20,608万股。

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紫光大楼。

###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紫光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87号）核准。紫光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36,223,162.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6.41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084,653,762.54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2,303,162.00元。

###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4 月 21 日止，紫光股份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36,223,162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41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2,084,653,762.5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2,983,622.3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051,670,140.22，其中：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836,223,162.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21,215,446,978.22 元。

经审核，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发行费用相关方	发行费用内容	金额（元）
中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费、承销费	20,000,000.0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费	10,000,000.00
北京市重光律师事务所	法律服务费	2,200,000.0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股份登记费	533,622.3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费	250,000.00
合计		32,983,622.32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2,084,653,762.54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20,000,000.00 元后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汇入以下紫光股份银行账号人民币总计 22,064,653,762.54 元。

汇入银行名称、账号明细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贸易中心支行	350645001412	18,815,161,262.54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000000501511081845	814,898,9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	11014985934001	1,500,000,000.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20000001759500009321097	934,593,600.00
总计		22,064,653,762.54

本次变更后累积股本为 1,042,303,162.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其中有限售条件股本为人民币 836,228,599.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80.23%，无限售条件股本为人民币 206,074,563.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9.77%。

### 四、其他事项

1、此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截至 2016 年 4 月 20 日 9 时 23 分，非公开发行对象缴纳的人民币 22,084,653,762.54 元汇入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20000031316600009392508 的指定认购资金账户内。

# 银行询证函

编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股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定向增发保荐人向贵行汇存的定增款。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提交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委派去贵行函证的人员。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23层2305室

邮编:100037

电话:010-68364878 转 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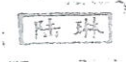
联系人:王广鹏

传真:010-68331015

截至2016年4月21日 时 分,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元)	款项用途	备注
中德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2016年4 月21日	20000001759500009321097	人民 币	934,593,600.00	紫光股份定 增认购款	



结论: 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银行签章)  经办人: 
结论: 1. 如果不符, 请列明不符事项。  	(银行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 银行询证函

编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股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定向增发保荐人向贵行汇存的定增款。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提交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委派去贵行函证的人员。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23层2305室

邮编：100037

电话：010-68364878 转 610

联系人：王广鹏

传真：010-68331015

截至2016年4月21日 时 分，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元)	款项用途	备注
中德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2016年4 月21日	000000501511081845	人民 币	814,898,900.00	紫光股份定 增认购款	

结论：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银行签章)

2016年4月21日

经办人：

王广鹏

结论：1. 如果不符，请列明不符事项。

(银行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 银行询证函

编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贸易中心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股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定向增发保荐人向贵行汇存的定增款。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提交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委派去贵行函证的人员。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23层2305室

邮编:100037

电话:010-68364878 转 610

联系人:王广鹏

传真:010-68331015

截至2016年4月21日11时15分,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元)	款项用途	备注
中德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2016年4 月21日	350645001412	人民 币	18,815,161,262.54	紫光股份定 增认购款	



结论: 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2016年04月21日 (银行签章)

经办人: 王广鹏

本函只证明询证的数据信息, 不作担保和质押

结论: 1. 如果不符, 请列明不符事项。

(银行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① 155832160421141-110-1  
1638209160421141508 nje

# 银行询证函

编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桥支行:

本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股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定向增发保荐人向贵行汇存的定增款。下列数据及事项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下端“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处签章证明,如有不符,请在“列明不符事项”处列明不符事项。回函请直接寄至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直接提交给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委派去贵行函证的人员。

回函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23层2305室

邮编:100037

电话:010-68364878 转 610

联系人:王广鹏

传真:010-68331015

截至2016年4月21日 11时0分,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元)	款项用途	备注
中德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2016年4 月21日	11014985934001	人民 币	1,500,000,000.00	紫光股份定 增认购款	



结论: 1. 数据及事项证明无误。



(银行签章)

2016年4月21日

经办人:

陈莹

陈莹

结论: 1. 如果不符, 请列明不符事项。

(银行签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 北京银行客户回单

业务类型: 网上银行资金汇划业务  
付款人全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付款人账号: 20000031316600009092506  
开户银行: 清华园支行营业部  
金额: (大写) 人民币玖亿叁仟肆佰伍拾玖万叁仟陆佰元整

记账日期: 2016-06-21  
币种: 人民币  
币种: 人民币  
收款人名称: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 2000600175800009111117  
开户银行: 清华园支行营业部  
(小写) ¥ 934,599,806.06

摘要:  
系统内转账  
用途: 紫光股份定增认购款  
备注: 紫光股份定增认购款



银行签章

后台补打传票不得再有入账

同一回单多次打印, 请勿重复记账

当天交易摘要

公司: UNISPLENDOR CO., LTD.

货币:

帐号: 501511081845

过帐日期: 21/04/2016

起息日自:

借记/贷记: Both

起息日至:

报告标识: QLDS0620R

生成日期: 21/04/2016 12:15:12

21.Apr.2016 (过帐日期)

UNISPLENDOR CO., LTD. (公司)

501511081845 (帐号)

UNISPLENDOR CORPORATION LIMITE (帐户名称)

帐户类型: CA

贷记合计: 0

期初分类帐余额: 0.00

期初可用余额: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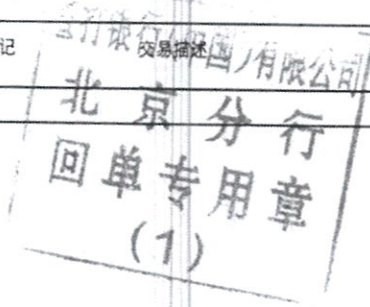
货币: CNY

借记合计: 0

中期期末分类帐余额: 814,898,900.00

中期期末可用余额: 814,898,900.00

过帐时间	起息日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借记/贷记	交易描述
					** 报告结束 **
					** 报告结束 **



国内支付业务收款回单

客户号:420850744

日期:2015年04月21日

收款人账号:350645001412

付款人账号:20000021015600009392508

收款人名称: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名称: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国际贸易中心支行营业部

付款人开户行: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金额: CNY18,815,151,262.54

人民币壹佰捌拾捌亿壹仟伍佰壹拾陆万壹仟贰佰陆拾贰元伍角肆分

报文种类:svps.111.001.01-客户发起汇兑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A100-普通汇兑

发支单报号:

业务标识号:2016042100959420

业务编号:

发起行行号:31310000554

接收行行号:104100024359

发起行名称: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接收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际贸易中心支行

入账账号:350645001412

入账户名: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用途:

附言:紫光股份定增认购款 紫光股份定增认购款



交易机构:02241

交易渠道:其他

交易流水号:0886542

回单编号:2016042140485131 验证码:02081A40F542A1K50105

打印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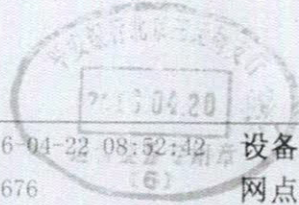
打印次数: 2 次



# 收付款业务回单

记账日期:	2016-04-21	回单号:	16042103060010000001	验证码:	104780
付款人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名称: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账号:	20000031316600009392508	收款人账号:	11014985934001		
付款人开户行:	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	平安银行北京三元桥支行		
币种: 人民币	大写金额: 壹拾伍亿元整			小写:	1,500,000,000.00

备注: 紫光股份定增认购款



已打印次数:	1	打印时间:	2016-04-22 08:52:42	设备编号:	
打印方式:	柜台	柜员号:	109676	网点号:	0306





# 营业执照

(3-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专用章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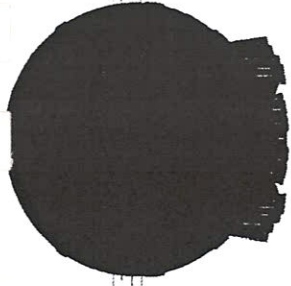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5

12 28 年 月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141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证书号: 2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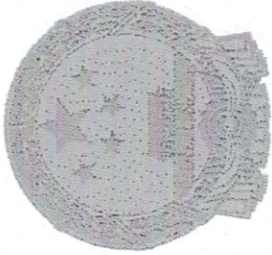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631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010201738982

主任会计师: 李尊农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7

注册资本(出资额): 28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姓名	王广鹏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年06月2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洲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80519720626001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验合格  
2008年3月20日  
y /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y /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6年3月1日  
年检专用章

日期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2006年3月1日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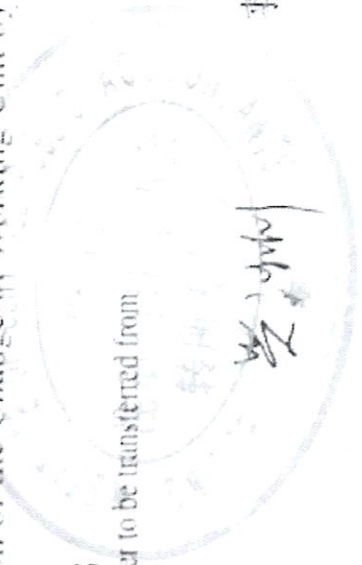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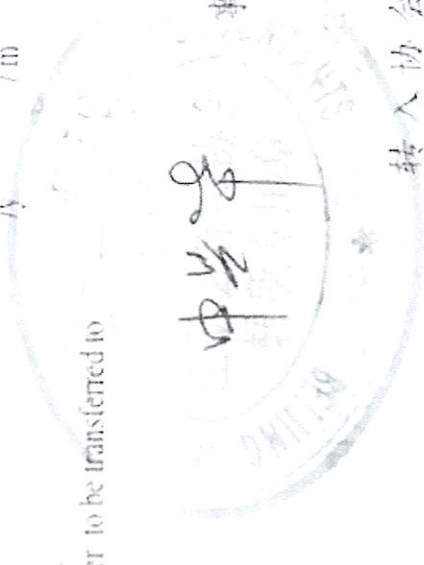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5 年 9 月 5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华信华有限责任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30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华(特勤)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30 日  
/y /m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092557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6 日 /月





姓名 马建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3-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119800318304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兴华富华有限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兴华(特普)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30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00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5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

20 日